

基隆市稅務局標準作業流程說明
申請核發房屋稅課稅明細表作業

作業流程	步驟說明	表單、附件	作業期限
1. 申請書	總收文收到房屋課稅現值申請案件時，應依公文處理程序辦理。	申請書	隨到隨辦
2. 書面審核 是否符合	依稅捐稽徵法有關規定，視受理事項需要，審查申請人身份是否符合洽詢申辦資格，資格不符者，通知補正；符合規定者調檔查核。	房屋納稅人身分證影本；申請人非房屋納稅人則檢附委託書及雙方身分證影本	2 日
3. 通知補正	需補送（填）資料者，應一次通知納稅義務人辦理補正。	無	
4. 調檔查核	進行查調審核。	無	
5. 函復申請人	列印房屋稅課稅明細表或稅籍證明函復申請人。	無	1 日